

最新公告

因應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疫苗分批下貨，且本市疫情持續，為鞏固本市醫療量能，以守護市民朋友，自 110 年 5 月 27 日起，本市合約院所優先提供「第一類 醫事人員(含醫事機構所有非醫事工作人員)」接種 COVID-19 疫苗。

以上措施將視中央疫苗調撥情形滾動式調整，並於滿足醫護需求後，優先開放第二類及第三類：防疫人員及高接觸風險工作者(不包含第一類至第三類實施對象之同住者)等對象接種，其他公費及自費對象則待供貨充足後再行提供接種，造成不便，敬請見諒。